

# 傍觀者

戴吳進

笠詩刊四十期會刊載詩人詹冰氏逐譯的一位韓國天才金雄鎔的詩：「枕頭」。據說金雄鎔寫這首詩時才四歲。詩的中譯是這樣的：

## 枕頭

枕頭裏藏有夢  
睡的時候才會看見夢  
枕頭使頭安樂  
所以  
枕頭就是頭的椅子

白種漢民族

詹冰氏說：「這是兒童的心，兒童的眼所發現的詩，天真而快樂的詩。詩人都應該回到童心，以兒童的眼光看事物，把它表現出來。」

為什麼兒童的心，兒童的眼所發現的詩有它的價值呢？祇因為它天真，它快樂；重要的是它包含有「發現新奇」的可貴的地方。

當詩的語言逐漸由於感情的沿習，比喩的承襲而顯現出能使「思想像薔薇一樣芬芳出來」的詩性精神時，兒女心，兒童的眼所發現的詩，往往也能夠達成解放被禁的語言的生命而使之復活底任務。

以金雄鎔這首詩來說，雖然這不能算是優異的詩，因優異的詩必須在造型和批評上都有它的優異之處。可是生造型方面，的確有它新鮮的一面，這首兒童詩所能達的，也是一般初習詩的朋友所能達成的。

把握了詩的造型的一面，我想，在詩這條路上，是不可缺少而且是出發時便能力及的。年長的朋友（非兒童）許往往忽略了這一點，因此作品看起來就不那麼「率真愛」了。

茲以「醫藥學苑」廿一期上刊載的詩作品為例：絲逸「等待」和吳名的「假如」，便顯示了兩種不同性質的知識的負荷，而沒能像金雄鎔那樣，把握了讓人感動的言。

絲逸的「等待」，具有一種藝術品的美德：那就是不流於放縱。整首作品，在形式上表現了一個創作者的冷靜。這在現代藝術失之於凌亂的今天，無疑是一種十分珍貴的情操。也許是由於這些個因素，這首詩即使不成功也不會太失敗的（指構成而言）。不過這首詩是守成的詩，它只能滿足於我們從詩史上獲得的詩知識，只能使我們感應了一些我們在詩的遺產中也能感應得到的詩情。

吳名的「假如」便是有許多實驗的意味了。這種意味很明顯地可以從整首作品的形式上看出來。實驗也許比守成更具有藝術品的美德，雖然它也易於失敗，因為這樣的構成含有危險的語言底鬭爭（以建築而言，含有對建築力學的挑戰意味）。

「醫藥學苑」廿一期共刊載六首作品，假定這六首作品都具有某種程度的創作衝動上的真實（真摯性），但作品所顯現出來的真摯性程度似乎較此減弱許多。問題或許在於所持有的語言大都是已連結過的語言，在於所持有的語言大都是概念性的語言，前者可以在比較抒情的作品中發現得到，後者則表現在一些有現代感的作品中。

此外，在表現上的直發胸境也使得作品減弱，這是很可惜的。一首詩的所有語言並非只是用來表達題意的，語言的本身也有它與身俱足的地位。譬如舞蹈，標題當然也是所有動作的表達中心所在，但每一個動作却有它可資鑑賞的一面。以下列兩個圖示為例：

A ———— B (1)

A O O O O O O B (2)

圖(1)圖(2)均顯示由 A 到 B 的一段過程，但圖(1)是步行，圖(2)是舞蹈。目前只為了目的，手段可以不加顧慮；後者除了目的，手段也是不能忽略的。

以上所談的大都關於造型上的課題，這是方法論的作業，比較有其客觀的一面，如果談到批評，那麼牽涉的範疇太廣，而且各有主觀的認識，也不適合此文的用意。即使說：造型的課題有其客觀的一面，但此文所觸及的或許也因為筆者學養的關係而侷限在小小的範圍裡。所幸這只是一個意見的提供而已，眼看編者所託付的時限已屆，草就此文，以為交待。

## 由一首兒童詩談起

傅敏



1972年7月19日下午2時

「我去買包煙。」明輝起身走向樓梯口，煙？口袋裏還有一整包三五。如果不是為了逃避那令人窒息的空氣，似乎他愈來愈不善於「處之泰然」。這樣也許更好，讓他們有個單獨的機會；兩年來有過嗎？不知道，也不願知道，有時候被蒙在鼓裏何嘗不是一種幸福？正如碧珊始終不曉得他與曼瑜的事。

吧檯上沒有人——除了那個長髮的調酒師。要了杯「馬丁尼」，明輝靠在牆上狠狠地吞了一口，腦筋緊得發炸，容不得他再多想什麼；却又像剛漂過的白布，白得不沾一塵。他一向寬宏大量，不計較過去是他娶得碧珊的重要因素，雖然在內心深處他是個不會釋懷別人過錯的男人。但是現在他必須保持他的風度，是的，無限制的容忍，等到十月他那偉大的岳父大人發表新人事消息，那麼一切都會轉變。明輝下意識高舉酒杯，彷彿為一個灑血的鬥牛勇士喝采。

窗外是炎炎炎夏，太陽烤熔了行人道上的柏油。他從來沒有愛過這個城市，驟來的夏季，漫長的寒冬，還有那短促的春天。「上帝咒你！」明輝拉下了嘴角，露出百怪的獰笑。稀疏的幾輛轎車懶散地停在街旁，它們不是也在等待嗎？正如他企盼光輝的十月來臨。但是這是最無可奈何的等待，「咒你上帝！」明輝仰起頭，飲盡杯中的酒。誰說過事後的解釋是一首樂章多餘的音符？！他從未會想過碧珊會解釋；也不願給她這種機會。對他這個莫名其妙的「勝利者」來說，那或許會瓦解他苦心築成的自尊，甚至無法在她父親的公司勝任襄理的寶座。

結完賬，他返身上樓。

「但是，我仍舊需要你。」

老天，明輝吸口氣，不要在這地方，不要在這時候，至少不要在這僅離去片刻的空間。

「我知道，但是我沒有辦法。走，對你對我都是好，否則對別人是不公平的。」

別人？他？若微？或是二者？？

「你是懦夫，從一開始你就沒有勇氣接受我，偽君子！」

「也許是，也許不是，我不想解釋什麼；不過讓理智來主宰我們。小珊，不要哭，別讓我走的時候背負滿身的欠疚和遺憾。有一朝你會明白為了這個決心，我擔受多少煎熬，飽嘗多少別人或許無法承受的痛苦。」

「告訴我你是否會真心愛過我？」

明輝咳出聲，重步走上去。他不能讓他回答，不能。

「引迪，幾點的班機？」

「四時三刻，哦，該走了。」

1969年5月

陸續有人從禮堂出來，獨不見碧珊的影子。雖然近黃昏時刻，但是地上仍蒸散着膩人的熱氣。來了，遠遠就看見她那件淡白花邊的短紅洋裝。顯着，彷彿天下人都必須分擔她的不快。

「怎麼？考垮了？」

「變異數分析那章全出了，40分。你看，準！蕩掉」。都怪你，昨天還找我去「喜臨門」。」

「唉！上星期不就告訴你；畢業考的統計這一章逃不掉。」

「喂！你還沒恭維我今天穿的新衣，」旋個身，她用那充滿期望的眼神望着明輝，那是他五年來所最熟悉的神情——七分嬌，二分愁，再加上一分天下女人無法模仿的風情。

「走吧！否則吃過晚飯趕不上你的電影。」

「引迪說他在豪華酒店等我們。」碧珊將書遞給他。

明輝踩滿油門，又是引迪，沒有一刻他能逃離他的陰影和威脅，原先的興致突然消失盡淨。

在成功嶺他與引迪因同校同系被編在一連，要不是那回出軍紀操，他們不會熟得這樣快。有一次吃過中飯，明輝躲在廁所抽煙被「菜鳥」班長逮到了——罰全副武裝的棉被操。大肚山上七月火毒的太陽烤得熟一隻乳豬，爬了四圈連集合場，他祇覺得臭汗淋淋，全身沒有一寸肌肉能再撐下去。

「報告班長，」引迪挺身走出隊伍，「那支煙我也抽了一半。」

「你？」菜鳥不懷好意的邪笑一聲：「很好，那你接下他剩的六圈。」

引迪很夠種，著裝後一聲不吭地幹完。那天夜裏燈號後明輝截引迪的被：「你這又何必？白幹一場，其實我挺得住的。」

「沒什麼！」一個多星期來他已經習慣引迪這句口頭禪，「我就看不慣菜鳥那付吃定新兵的混相。再說出一個軍紀操也好讓成功嶺令人回味！走，摸魚抽煙去。」

他們躲在教練場的散兵坑裏痛痛快快抽完一整包金馬，乾掉兩瓶烏梅酒；天南地北地胡扯往事，未來的計劃和「新鮮人」的美夢。直到清晨四點才摸回舖位。

大學四年他們的感情好過親兄弟，除了碧珊的事。

「考得如何？」引迪起身替碧珊拉開座椅。

「關關難過關關過，」她得意地漾起酒渦，「安全上壘，文憑穩到手。」

明輝幾乎不能相信碧珊那灑脫的表情和聲音裏不自覺透露出的愉快，女人！他聳聳肩點燃一支紙煙。

Floor Show 奇佳，菜也很好，「全是碧珊喜歡的」；否則她不會如此捧場，連最後一道甜食也嘗了幾口。陪她上館子，看餐牌最是明輝頭疼的苦事。她所喜歡的？上回去基隆吃海鮮全遭蹋了，碧珊甚至說腰果炒蝦仁會引起她皮膚過敏；這次却一直讚賞引迪點的這道菜極下胃。「氣氛、心情都直接影響口味，」她總刃滑地解釋：「當然環境和師傅的手藝也很有關係。」

「怎麼？你連一點幽默感也沒有？」引迪望着他，明輝不知道方才他出神時引迪說了些什麼，逗得碧珊開懷笑出聲來。

「沒什麼，」他馬上發覺自己的蠢，為何習慣套用他的話：「可惜豪華沒舞池，否則這曲 TANGO 碧珊大可露兩手！」

「去統一好嗎？」她睜大雙眼，猝然出口。

他永遠無法拒絕她，也始終沒有嘗試如何開口。雖然他事後總恨自己的矛盾和軟弱，但是碧珊那潭幽黑雙眼裏燭出的誘人嬌媚，教他情願溺在其中。

「為什麼不？」明輝重拾興致，曼琳在舞廳裏教他的兩招花步正逢其時。

「走，我請，」引迪替碧珊拿起淡紅的長外衣做出很誇張的邀舞姿勢。他耐心地拉開「可樂娜」的車門，等碧珊從引迪身旁回來入座。

「我搭引迪的車，他答應讓我開他的新「野馬」。」

街上的燈光突然暗下來，明輝頓時覺得這輩子他從未會這樣沮喪過，羞辱和憤怒幾乎使他幾乎無法掌穩方向盤。

直到今天碧珊的態度依舊遊移不定，或許應當說「叫他捉摸不清」。碧珊是明輝幺妹的高中同學，大二下寒假爬大雪山認識的。開始就是個天大的錯誤，不該讓引迪來壯膽邀她。逸玲說得對；天下不會再有像他一樣叫人生氣的傻瓜——初次的約會求朋友助陣。從三千六百九十公尺的大雪山下來後他們三人就一直聚在一起。起初逸玲也參加他們這個 GROUP，但不久即悄悄退去。

「我不和珊瑚爭男友！大哥，你看着吧，珊瑚喜歡的是引迪。」

明輝沒理睬逸玲，如果不是為了那回引迪陪碧珊去聽音樂會而沒參加她的化妝舞會，她是不會這樣說的。

他始終認為引迪與小妹很配——個性，偏好都一樣——同樣喜歡在細雨裏散步的痴人。

「那是一種清醒和受洗，上帝給你一份額外的孤獨機會。」他聽過引迪邀逸玲兩天出遊時這樣說。可惜他們沒好起來，明輝沒有想過為什麼，也不願研究原因。「追根究底」不是他的本性，他祇歸因於「沒有緣份」——最傳統也最安妥的解釋。

1969年8月

畢業後的碧珊在她父親的貿易公司上班，與明輝的企劃課僅隔一門。他工作得極為賣力，一方面希望能博得董事長的器重，另一方面也希望公司裏的同事不至誤會他是靠碧珊的關係才爬昇得那樣快。但是漸漸增多多次的失約却把他倆的距離迅速隔開，她總能搪塞一份理由讓他知趣地下臺。明輝幾次下班後打電話約引迪打橋牌，但他老說業務太忙，分不開身。

「難道你這航運公司要求當副理的二十四小時全天候？」他禁不住發出牢騷。

「唉！拿人錢財，與人消災。我還不是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下回一定奉陪。」引迪也有他的理由。

要不是逸玲的生日舞會，他永遠不會知道真象。

「妳看，這是第三次的電話了，他們公司說沒人，妳拿他怎麼辦？」明輝習慣性地聳聳肩，接上另一支紙煙。

「大哥，再試一次嘛！」逸玲苦苦哀求。

「最後一通，」明輝不耐煩的撥上號碼，對女人他似乎沒有成功地拒絕過。

「要告訴你幾次徐引迪還沒回來？」他聽得出那是會計小姐陳瓊美的聲音——引迪私下學過她在寫字間裏的饒舌——天字第一號叫他頭痛的女人，「喂！也許在第一飯店的美心餐廳，我聽見下午有人打電話約他。」

「整個下午？」電話已斷線了。

整個經過他再也回想不起；一踏進「美心」似乎就呆怔在他們的卡座前——碧珊斜倚在引迪身上，一副全然忘神的模樣。到那一刻他才明白為何會有無數的失約，他突然份外悲憐自己被拒絕後的窘迫、痛楚和失魂落魄。明輝直立在他們面前，沒有出聲，也沒有一絲可以揣摩出的表情；驚訝把他那俊秀的輪廓扭曲成很可笑的臉。引迪沒有縮回環在她腰上的手，食指上珊瑚戒指的金屬迴光深深地刺痛他的內心——那是他託人從新加坡帶回送給碧珊的訂婚戒。

雖然是十月小陽春，冷汗却一顆顆從明輝額角滴下來。他無法明白碧珊挺直背脊，毫不畏懼的挑釁眼神。引迪……天，如果他要她，他可以說；他們兩人是他在這世界上最熱愛的人。

明輝踉踉奪門而出，一個人在街道盲目徘徊，記不得喝了多少酒，翌日，他在一家陌生的旅社醒來，身旁熟睡着他一輩子沒見過的裸女。

一個月，碧珊沒有電話給他，僅管明輝去過她家十來趟。引迪倒見過一面，兩人默默的抽了一包煙，又默默地分手，他沒解釋，明輝更沒提起——一個成功的敗軍之將必須有勇氣接受他的征服者。

漸漸的，明輝開始放縱自己於風花雪月的場所；曼琳就是那時在米高梅舞廳認識的。起初還懷着逢場作戲的心裡，不知不覺，他居然愛上她那酷似碧珊的模樣。他也迷上子夜零晨一人的獨飲，直到年底他胃出血住院他仍沒見過碧珊。

「沒什麼！」引迪來醫院探視他時說：「主治大夫說休息個把星期就可出院，希望來得及為我踐行。」他一定讀出明輝雙眉弓起的問號，「公司在香港設分公司，派我去暫時主持業務，快出院，好好喝一回。哦，哦，對不起我忘了醫生說現在起你滴酒不能沾唇。」

午後的陽光溫柔地披在引迪身上，明輝意外地發覺他蒼白消瘦得嚇人，引迪向來很注意攝生之道——至少他曾強調生活的意義。大四那回去阿里山東峯看日出，他不是說過：「生活！這是在世界上珍貴稀有的事，一般人是生存着，但祇是生存罷了。」他回過頭，雙眼炯炯有神地望着明輝和碧珊，「你知道嗎？僅是這樣活着和鳥獸的活法有何區別？沒有深深自覺到所謂「活」這事情的內涵而享受所謂「活」這件事的喜悅，那便是王爾德的所謂生存而不是生活。」

明輝一輩子也忘不了他說話時嚴肅、認真的神態，和積極、肯定的聲調。初昇的旭日，襯出引迪修長的身影，他有幾分像枝稍懸掛的夜露，溶入朝日耀目的彩霞中。

## 1970年3月

碧珊來得很意外，如果說是為引迪所刊登的「結婚啟事」那實在是很牽強的推測。但是，她來了。明輝幾乎忘了她的艷，然而往昔眼角的嫵媚却換上明顯的落寞與憔悴。有多少陽光靜鋪於走廊的黃昏裏。他恨她？不復記得，原先計劃中的冷漠，矜持都在驚喜中消失無踪。

碧珊傍依在床頭的茶几前不在意地問：「看到引迪的結婚啟事？」語調裏平抑不住的憤怒和不甘，如水銀瀉地般迅速洩洩出來。她仍鍾情於他？在一切已成定局之後，在他臥於病榻渴望一絲溫暖與希望的片刻！

「嗯，他先前掛過越洋電話來。王若微在他的部門任助理秘書，很自然不是？」

「但是他從沒說過，我是這世界上最後知道的一個。」碧珊閉起雙眼，讓淚水肆無忌憚的掉下來。

「沒有任何人能自信地預測自己的命運，」明輝愛憐地輕吻她的纖手，「你必須學會承受生活替我們安排的步子，至少，我仍關心你，這世界依舊令我珍惜。」

「你仍愛我？」碧珊擡起頭專神地凝視着他。

「愛的。」明輝露出無力的微笑，他詫異自己回答裏斬鐵截釘的肯定。一切都過去了，至少該忘懷會發生的「意外」，他這幸運者不是意外地跨過大雪山了嗎？

出院後第二個月，他們結了婚，七個月後碧珊產下她的嬰孩——幾乎與足月的男嬰長得一般壯。

引迪帶着他的新婚夫人回總公司述職——若微沒有碧珊的明艷，却多一分她永遠不會有的柔。一個稱職、懂事，必要時又能讓男人依順、奉承她的女人，正是引迪夢寐希求的伴侶。婚後的碧珊變了許多，不是循漸的轉化，而是一種冬去春來令你迅速覺察出的蛻變，彷彿一場噩夢剝去她所有的強氣。

引迪有時來，談生意居多，但從未與碧珊會過面。避他？不可能，否則結婚時她不致欣然收下那套精緻的丹麥餐具。

## 1972年7月19日下午四時

「寫信來，」明輝環着引迪的肩，望着若微突起的腹部：「希望是個男的。」

人很多，三五成群，談着、笑着，送人的，被送的，多少都感染到一絲即將分離的珍惜。碧珊的輪廓被各式各樣被興奮、黯淡、離愁的人群襯托出極為奇離的線條。蒼白、痛苦、煩熬是明顯現於臉龐的，其他無法讀出的複雜都溶入她絞緊的雙眉中。

「對了，明輝，」引迪警覺地發現這尷尬的場面，「關於上回那宗鋼軸進口的F1B，是否可以改為CIF？」他牽着明輝的衣袖走向出口處，兩個女人被遺忘地留在原處。

「許多事，也許再十年，等我有更大的把握來解釋時，或許……」

「不，永遠不要再解釋什麼，」明輝凝聚他的眼神逼向引迪，「讓你用一輩子的時間來懺悔、彌補。」他不是不敢聽，而是不能。上帝，我還能再承擔額外的什麼？此刻我又擁有什么？朋友？妻子？兒子？

波音727在跑道上漸漸爬高，然後消失在雲層裏。明輝接過碧珊懷裏的小毛，全身散逸出嬰兒獨有的乳香，他輕吻那蘋果紅的雙頰，禁不住掉下淚，恨自己的懦弱，恨自己的奉承，更恨自己的寬宏大量。

「你恨我？」

「回家吧！」明輝說。

# 針刺麻醉之之生理

哈鴻潛講  
楊垂勳記



院長、各位先生、各位同學：

首先我要謝謝鄭院長給我機會跟大家見面，來討論一下針刺麻醉之生理，在此要感謝鄭院長、各位教師、各位先生在這兩三個月中給我的指導，我能有機會在中國醫藥學院當一位學生，覺得非常的光榮，同時身為中國醫藥學院的校友，是我研究醫學過程中非常重要的一個階段。雖然以後我不在此地，有機會我仍希望院長、各位教師、各位先生，繼續給我指導。由於時間的關係，我不再談我來這裡學習針灸的動機，我想利用這個時間，以我過去兩、三個月的心得來討論針刺麻醉與現代生理學的觀點。

針灸是醫學的一部分，是由經驗累積的一門學問，在臨床方面來講，它的功用第一是治療，第二是麻醉。針灸之治療方面，過去雖有盛衰，但其效果仍有其輝煌的一面；針刺在麻醉方面的應用，歷史很短，不過是兩、三年的光景。我們都知道針刺治療的應用，過去都是中醫的專利，除了少數以外，西醫很少把針灸應用在治療方面，針刺